证券简称：广东明珠 证券代码：600382 编号：临2026-095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执行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执行阶段。

●上市公司子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申请执行人。

●涉案的金额：借款本金433,624,807.88元以及截至2022年11月28日的利息91,538,479.86元（包括逾期利息），并支付以实欠本金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四倍标准计算自2022年11月29日至款项还清之日止的利息。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该案件目前尚在执行过程中，对公司本期或者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为准，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一、案件的基本情况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广东明珠集团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置地公司”）与兴宁市祺盛实业有限公司关于共同合作投资“联康城”房地产开发项目发生民事纠纷，置地公司于2022年12月2日向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次诉讼的主要内容及案件背景、诉讼程序及进展、判决情况、执行及其阶段性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公告：《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共同合作投资“联康城”房地产开发项目签署抵债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38）、《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共同合作投资“联康城”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抵债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51）、《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共同合作投资“联康城”房地产开发项目签署抵债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20）、《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42）、《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44）、《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45）、《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暨收到〈民事判决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03）、《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14）、《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56）、《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执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77）、《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执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35）、《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省高院〈民事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53）、《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之收到广东省梅州市人民检察院〈受理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76）、《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诉讼进展之收到广东省梅州市人民检察院〈不支持监督申请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5）、《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涉及诉讼的执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70）。

二、案件的进展情况

2026年11月9日，公司收到置地公司发来的函件，告知其于2026年11月9日收到广东省梅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6年11月5日印发的《执行裁定书》（2026）粤14执恢15号-16，主要内容如下：

本院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2022）粤14民初404号民事判决书，在恢复执行申请执行人广东明珠集团置地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兴宁市祺盛实业有限公司、刘伟权、叶庆清、黄浪涛、兴宁市汉基实业有限公司、兴宁市誉兴实业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中，裁定拍卖被执行人兴宁市誉兴实业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兴宁市宁新街道文峰一路联康雅筑地下车位含A004、A005等编号合计280个车位，其中A012、B157、B194、C015、C020、C023、C069、C083车位在第一次拍卖中成交，A041、C078、C231车位在第二次拍卖中成交，其余269个车位均流拍。申请执行人广东明珠集团置地有限公司向本院递交《以物抵债申请书》，请求将上述流拍的269个车位以第二次流拍价合计11,008,980.00元抵偿被执行人所欠债务。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十六条、第二十条、第二十五条、第二十六条规定，裁定如下：一、将被执行人兴宁市誉兴实业有限公司位于兴宁市宁新街道文峰一路联康雅筑地下车位含A004、A005等编号，合计269个车位（详见抵债清单）作价11,008,980.00元，交付申请执行人广东明珠集团置地有限公司抵偿（2022）粤14民初404号民事判决书确定的债务。上述车位所有权自本裁定送达申请执行人广东明珠集团置地有限公司时起转移。二、申请执行人广东明珠集团置地有限公司可持本裁定书到登记机构办理相关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三、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该案件目前尚在执行过程中，对公司本期或者期后利润产生的影响，以公司年度审计机构确认为准，公司将依据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3586 证券简称：金麒麟 公告编号：2026-036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0.05元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1/17	-	2026/11/18	2026/11/18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2026年4月24日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6年前三季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96,052,780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9,802,639.00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1/17	-	2026/11/18	2026/11/18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公司自行发放对象外，其余股东的红利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股东山东金麒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乐陵金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孙忠义的现金红利由公司按照有关规定自行发放。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个人股东及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税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元；对个人持股1年以内（含1年）的，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05元，待个人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公司，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

具体实际税负为：股东的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公司将根据2009年1月23日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以下简称“《通知》”）的规定，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0.045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财税[2014]81号通知》”）的有关规定，香港联交所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投资公司A股股票（“沪股通”），按照10%的税率代扣所得税，税后派发现金红利每股0.045元，其股息红利将由本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账户以人民币派发。

（4）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0.05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对于公司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日8:00-17:00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咨询：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34-2119967

特此公告。

山东金麒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57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了优化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融资结构，调整债务期限，使债务期限与发展周期相匹配，公司拟在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申请登记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以下简称“债权投资计划”）。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发行债权投资计划概述

本次债权投资计划融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发行方式将在相关发行材料中予以披露。

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本事项已经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次债权投资计划的发行尚需在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申请登记。

二、债权投资计划的发行方案

1、发行场所：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

2、发行规模：本次拟发行融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3、交易结构：本次债权投资计划由本公司作为融资主体，由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受托人，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经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登记后，在合格投资者间非公开募集发行。

4、发行期限：8+3年。

5、融资成本：

（1）发行成本：以市场价格为准，经协商确定。

（2）中介机构服务费。

三、发行债权投资计划的授权事项

本次发行债权投资计划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需由股东会授权经理层办理本次债权投资计划的具体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债权投资计划的受托人；根据公司需要以及市场条件决定本次债权投资计划产品的具体条款、条件，并签署所有相关法律文件；办理与本次债权投资计划有关的其他必要事宜。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会批准之日起36个月。

四、发行债权投资计划的审批程序

本次发行债权投资计划事项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尚需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接受登记，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的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债权投资计划的登记、发行情况。

五、本次发行债权投资计划存在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本项目可能出现如在中国银行保险资产管理业协会未能成功登记等原因导致的项目发行失败的风险。公司聘请具有丰富经验的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完成本项目的登记发行工作，同时公司将密切监控本项目的后期推进情况，防范可能出现的发行失败风险。

六、发行债权投资计划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债权投资计划，可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改善公司债务结构，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58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拟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情况

根据公司现有产品研发和升级迭代规划，公司将逐步向矿用水泵、无轨胶轮车电控系统、机电控制配套等产品领域延伸，因此拟申请办理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变更，并修订公司章程。

本次拟新增经营范围：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最终新增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拟修订情况

公司本次修改经营范围将以最终工商登记的结果为准，并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拟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现条款	拟修订后条款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
1	第十七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工程机械、建筑机械；起重机械成套装备、矿山机械成套装备、金属结构产品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机动车辆（小轿车除外）的研发及销售；化工机械与设备的生产；质检技术服务；本企业自产成套装备安装、调试、维修；金属结构安装工程；工程机械设备的租赁；工程机械设备的维修；原辅材料、设备的购销；油漆及稀料的销售（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等专控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七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工程机械、建筑机械；起重机械成套装备、矿山机械成套装备、金属结构产品及相关配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化工机械与设备的生产；质检技术服务；本企业自产成套装备安装、调试、维修；金属结构安装工程；工程机械设备的租赁；工程机械设备的维修；原辅材料、设备的购销；油漆及稀料的销售；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等专控除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显示器件制造；显示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仪器仪表制造；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销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除上述拟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作变更。具体变更内容以工商管理部门实际核准、登记情况为准。

待工商登记的经营范围最终确定，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工商登记结果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59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11月2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11月25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金花北路418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11月25日至2026年11月2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否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发行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的议案	√
2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告于2026年11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另行刊登的股东会会议资料，有关本次股东会的会议资料将不迟于2026年11月19日（星期四）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陕西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陕西建设机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984	建设机械	2026/11/19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持股证明、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他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及持股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4、出席会议股东请于2026年11月20日、11月23日，每日上午9时至11时，下午2时至4时到公司证券投资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

六、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会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食宿、交通费自理；

2、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金花北路418号；

3、邮政编码：710032；

4、联系电话：029-82592288，传真：029-82592287；

5、联系人：李晓峰。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11月2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发行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的议案			
2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984 证券简称：建设机械 公告编号：2026-060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文件于2026年11月3日以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至全体董事，会议于2026年11月6日上午9:30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车万里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充分讨论了会议议程中列明的议案，经过审议并表决，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公司发行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发行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并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基础设施债权投资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因涉及关联担保，关联董事回避本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通过《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暨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申请办理经营范围变更事项，根据实际变更结果修订公司章程，并将该议题提交股东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拟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通过《关于制订公司内部控制管理办法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新制订的《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具体详见同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披露的制度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通过《关于存量工抵房资产盘活处置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对现有存量共计485套（含车位55个）净值合计6.41亿元的工抵房资产进行逐步盘活处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11月25日召开公司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公告《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9）。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一、二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陕西建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26-041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情况概述

2026年7月23日，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亿元参与投资设立合肥浩澜潮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基金目标规模为7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2026年8月14日，基金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二、与专业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通知，基金名称变更为“温州浩澜潮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规模变更为160,050万元，并已完成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变更。

公司将持续跟进投资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温州浩澜潮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营业执照》；

2.温州浩澜潮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282 证券简称：南钢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58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拟被吸收合并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吸收合并情况说明

本次吸收合并系为优化股权架构、压降法人层级，对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股份、上市公司）直接控股股东进行的股权结构调整。2026年9月28日，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集团）与南京南钢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钢联）签署《吸收合并协议》，南钢集团以吸收合并南京钢联的方式取得南京钢联持有的南钢股份57.13%股份及南京钢铁联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钢联合）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吸收合并）。本次吸收合并完成后，南钢集团由上市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变更为直接控股股东，南钢股份的实际控制人仍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集团），未发生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9月29日、2026年10月10日披露的《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权益变动暨控股股东拟被吸收合并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52）、《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及《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二、本次吸收合并进展情况

本次吸收合并仍处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公司合并事项公告期内，截至目前，尚未取得南京钢联的注销登记文件。

三、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吸收合并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目前南钢集团及交易各方正有序推进各项后续手续办理工作。

公司将持续跟踪本次吸收合并的进展情况，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一月十日

证券代码：605589 证券简称：圣泉集团 公告编号：2026-089

债券代码：111025 债券简称：圣泉转债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6年11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6年11月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唐一林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购买菏泽科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94%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圣泉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泉电子”）以人民币20,000万元收购菏泽科信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菏泽科信”）持有的菏泽科信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信高分子”）94%股权，同时菏泽科信将其年产8,000吨苯乙烯-丁二烯高端聚合物装置及配套设施（以下简称“标的装置”）及相关业务整体剥离至科信高分子。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科信高分子将成为圣泉电子的控股子公司，并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收购是公司在现有电子树脂业务基础上，沿产业链向上游关键聚合物原料及中间体领域的延伸。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在保持现有电子树脂研发、生产及销售体系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上游关键原材料的供应保障、产品定制及产业链协同能力，提高部分基础原料的自主配套水平，增强公司对下游客户多样化需求的响应能力。本次收购有利于完善公司电子材料产业链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在高性能电子树脂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次交易未达到股东会审议标准，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济南圣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600 证券简称：青岛啤酒 公告编号：2026-026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5:30-16:30

● 会议召开地点：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15:30前将所关注的问题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secretary@tsingtao.com.cn

一、说明会类型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9日披露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进一步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公司计划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互动，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业绩说明会将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5:30-16:30在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

三、参加人员

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姜宗祥先生，财务管理总部部长孙卓晗女士，独立董事王亚平先生将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5:30-16:30，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6日（星期一）15:30前将所关注的问题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secretary@tsingtao.com.cn，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室

电话：0532-85713831

邮箱：secretary@tsingtao.com.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72 证券简称：中炬新 公告编号：2026-064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会议问题征集：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10:00前访问网址https://eseb.cn/1CPBpKCUeha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10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0:00-11:00在“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举办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黎汝雄

副董事长：余健华

独立董事：李刚

总经理：余向阳

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林颖

董事会秘书：余曼妮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星期二）10:00-11:00通过网址https://eseb.cn/1CPBpKCUeha或使用微信扫描下方小程序码即可进入参与互动交流。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17日10:00前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余曼妮、林雁英

联系电话：0760-88297233

邮箱：zqb@jonje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或易董app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炬高新技术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601188 证券简称：龙江交通 公告编号：临2026-034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2026年11月5日、11月6日、11月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截至2026年11月6日，根据“同花顺”发布的数据，公司市盈率为32.54，行业平均市盈率为17.3，公司市盈率明显高于行业市盈率。2026年11月3日至11月9日，近5个交易日，公司平均换手率为16.71%，近期换手率显著高于前期水平。目前，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相关指标显著高于行业整体估值水平，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和非理性炒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